**石泉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加快推进我县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下大力气解决教育发展中面临的突出问题，着力推动我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特制定三年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指南，大力实施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着力实现“十四五”石泉教育发展“三个一流”目标。**即办学条件一流，**教育投入保障持续加大，教育资源合理配置，学校建设和设施设备达到省颁标准，教育现代化进程加快推进，优质教育资源总量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县域办学条件进入全省上游方阵；**教师队伍一流，**实施“四名工程”，建成5—8个名校教育集团、3—6个覆盖各学段的名校长孵化工作室、15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20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到2024年省市县“三级三类”骨干教师增长额分别达20%、30%和40%，全县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跨入全省农村县区上游行列；**教育业绩一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激活教育内生动力，加快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和智慧教育示范区（以下简称“三大创建”），教育质量全面提升，县域教育整体发展水平迈入全市第一方阵、全省上游水平。

**二、主要任务**

**（一）全面改善办学条件。一要优化城乡学校布局。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县幼儿园迁建及部分城区学校改扩建工程，到2025年秋季，城区幼儿园、小学、初中学位分别增至5800个、10700个和7500个，彻底解决城区“入学难”“入园难”“大班额”问题。二要均衡城乡师资配置。用好用足教师招录和特岗招聘政策，试点名师“走校教研”制度，严格落实城乡中小学校长和教师定期轮岗交流机制并适当延长交流时间，将农村中小学校执教经历和成效作为职称晋升的必要条件。三要更新教学设施配备。按照三大创建标准，对全县29所中小学软化操场进行改造升级，按省颁标准更新完善全县幼儿园保育保教设施设备、中小学教育教学及信息化设施设备，全面更新升级各类学校教学设备。**

**（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一要提升教育行政管理水平。配优建强教育部门领导班子，全面提升教育部门领导班子引领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在县教体科技局机关全面推行岗位目标考核，全面提升机关队伍素质和教育管理水平。二要大力加强校长队伍建设。全面压实校长责任，严格实行校（园）长年度实绩考评末位淘汰和任期内发生重大校园安全责任事故、严重师德违纪违法行为直接免职或降职制度；加强校长后备队伍建设，完善校（园）长培养长效机制，发挥名校长示范引领作用，形成老中青衔接的骨干校长梯队。三要实施师德师能提升工程。大力加强师德师能建设，在全体教师中大力弘扬“三爱”精神，建立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严惩师德师风违纪行为，实施“招才引智”“激励留才”工程，健全教师能力提升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各学段“三级三类”骨干教师队伍建设。**

**（三）统筹各类教育发展。一要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有序回收公建民营幼儿园，抓好城区幼儿园迁建扩容工程，完成县幼儿园迁建，提升全县幼儿园办园整体水平，创建省市级示范园3所，力争2022年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验收，2024年县级以上示范幼儿园占比达50%左右。二要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制定《义务段各学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建设，按照“名校+”模式建好4个义务段教育集团，学校资源配置校际差异系数控制在规定范围内，力争2025年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评估验收。三要推动普通高中提质增效发展。制定《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好高中综合评价改革试点，建立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机制和教育评价及考试招生制度，力争“十四五”末，我县普高教育综合育人质量持续稳定在全市前三位，石泉中学通过省级示范性高中评估命名并跨入全省同类县区高中前30强。四要提升职业教育综合发展水平。制定《职业教育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围绕新兴产业领域，打造2—3个精品专业和3—5个骨干专业，持续巩固提升与长三角、珠三角和县域内优质企业用人合作关系，实现就业率和就业层次双提升，将职教中心建成“省内知名、陕南一流”的区域性中等职业学校。**

**（四）大力提高教育质量。一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力争建成3所省级素质教育示范校、10所市级立德树人优秀学校、5所市级劳动教育示范校，培育10个具有县域特色的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和30个特色育人项目，学生近视率总体得到有效防控，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总体逐年上升。二要着力优化教育生态。实施“课堂革命、石泉行动”计划，强化“五项管理”，全面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优化作业设计管理，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开展好中小学课后服务，确保学生校内学好学足，严格规范校外培训。三要全力保障教育公平。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抓手，严格落实国家各项助学政策，安全规范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进一步健全留守儿童、孤残儿童、脱贫户学生和特殊学生关爱帮扶机制，全力保障教育公平和校园安全稳定。**

**（五）深化教育改革创新。一要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制定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具体措施，改革党政评价，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改革学校评价，修订各学段教育质量考核办法；改革教师评价，完善教师考核办法，促进教师潜心育人；改革学生评价，建立五育并举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改革用人评价，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促进育人环境改善。二要深化教育人事改革。出台完善《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选聘实施办法》《石泉县推行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职级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推行校园长选聘制、任期目标责任制和职级制改革，吸收外地优秀人才来石管理学校，引入第三方质量评价机构对校园长进行年度测评考核和三年任期目标责任考核并严格考核结果运用；出台《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实施方案》，2022年暑期完成首轮教师全员聘任工作，建立教师编制及职称周转池，最大限度发挥好教师资源效益和职称杠杆作用。三要实施增量绩效工资。县财政每年预算中小学教师增量绩效专项资金，教育部门按照“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原则，配套制定《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增量绩效工资考核发放办法》，充分发挥好增量绩效工资的激励导向作用。四要加快智慧教育创建。加快石泉智慧教育大平台建设，建立石泉智慧教育大数据调度中心，形成县域智慧教育生态圈，建成一批智慧教室、智慧实验室和虚拟仿真实训室，构建物理空间和网络空间有机衔接的综合教学平台，推动形成省内外及县域内名校、名师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力争“十四五”末完成国家级智慧示范区创建。**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书记、县政府县长任组长，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教体科技局，办公室主任由县教体科技局局长担任，具体负责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组织实施。全面实行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二）夯实工作责任。各相关部门根据本《行动计划》分年度制定实施方案。县发改局在编制相关规划时要统筹考虑学校布局，在安排重大项目时优先支持学校建设；县委编办、县人社局要为教师队伍定编定岗提供政策支持，足额保障，应补尽补；县财政局要严格落实教育投入政策，确保“三个增长”落实和增量绩效资金足额预算；县住建局要依法落实好城乡学校建设规划、审批等政策；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要持续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全力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三）严格督导考核。县委、县政府将各相关部门落实行动计划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严格落实督考问责机制；县教体科技局全面加强对各中小学幼儿园和各教体单位落实三年行动计划的督导考核严格兑现奖惩。**

**（四）优化教育环境。各级各部门要自觉加强对新时期党的教育方针、科学教育理念、教育发展成果的宣传报道，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成才观、人才观和质量观，为五育并举落实落地创造良好教育生态，为提振石泉教育增强信心。严格控制面向学校的各类检查验收、创建评比和进校园活动，未经教育部门同意，任何单位不得随意到校检查和摊派任务，切实维护良好的教育教学秩序。县委、县政府将**定期通报关心重视教育工作的好书记、好镇长、好局长及明星校（园）长、十佳育人楷模，在**全社会着力形成共同关心教育和**尊师重教的良好环境。

**附件：1.石泉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

**2024年）年度目标任务一览表**

**2.石泉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

**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1**

**石泉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年度目标任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年度** | **主要目标任务** | **完成时限** |
| **1** | 2022年 | 建立健全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深化教育管理改革、全面提升教育质量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关键领域打基础、管长远的系列长效机制；启动石泉中学迁建工程项目建设和完成办学条件改善年度任务，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和省级智慧教育示范区创建成果得到巩固提升，城乡校际间均衡差异系数持续缩小；建成3个名校教育集团、2个覆盖各学段的名校长孵化工作室、5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7个名师领航工作室，至少培养省市级教学能手15人、县级骨干教师40名，全县**三分之一左右学校特色化办学成效明显增强，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通过省市评估，县域教育整体发展水平位于本市同类县区前列。** | **2022年底前** |
| **2** | 2023年 | 强力推进中省市各项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和县域教育高质量发展各项制度机制落实落地，《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23项重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并取得初步成效，中小学校长选聘、师资能力提升、教师增量绩效、名校托管帮扶、办学特色培育等一批教育改革创新重点工作推进有力；石泉中学迁建工程稳步推进，完成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条件改善年度重点任务，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和智慧教育示范区创建工作稳步推进，城乡教育公共服务基本实现优质均衡；新增1—**2个名校教育集团、2个覆盖各学段的名校长孵化工作室、5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7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培养省、市级教学能手不少于15人、县级骨干教师40名，全县二分之一左右的学校特色化办学成效明显，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年度任务如期完成，县域教育整体发展水平进入全市第一方阵。** | **2023年底前** |
| **序号** | **年度** | **主要目标任务** | **完成时限** |
| **3** | 2024年 | 中省市各项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基本完成并取得阶段性成效，县域教育高质量发展各项制度机制更加科学完善，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23项重点工作任务持续深入推进，在教育改革创新、落实五育并举、各类教育发展等方面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借鉴的“石泉经验”“石泉模式”；石泉中学迁建工程竣工投用，城区教育资源布局梯次调整优化到位，城区学前、义务、高中教育资源能够更好满足城区新增人口的入学需求，城乡办学条件显著改善，依托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工程取得重大进展并在全省乃至全国农村县区产生较大影响，城乡教育公共服务基本实现优质均衡；**新增1—2个名校教育集团、2个覆盖各学段的名校长孵化工作室、5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6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培养省市级教学能手不少于15人、县级骨干教师不少于40名，各学段教育高质量发展链条体系基本建立，“育一片林、成万种才、校校有特色”的办学局面基本形成，力促“十四五”末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和智慧教育示范区**通过评估命名，县域教育整体发展水平跨入全省农村县区上游方阵。** | 2024年底前 |

**附件2**

**石泉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优化城乡学校布局** | **制定《石泉县“十四五”教育资源布局专项规划》，加快城区教育资源整合，通过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县幼儿园迁建及部分城区学校改扩建工程，到2025年秋季，城区幼儿园、小学、初中学位分别增加至5800个、10700个和7500个；有序撤销农村空壳学校，每个镇办好1所中心校和1所幼儿园，城乡学校布局更加合理。**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镇**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5年底前完成。** |
| **2** | **均衡城乡师资配置** | **根据城镇化进程和生源数量变化，统筹城乡学校教师配置；用好用足教师招录和特岗招聘政策，每年新录用教师优先满足农村学校用人需要；试点名师“走校教研”制度，严格落实城乡中小学校长和教师定期轮岗交流机制并适当延长交流时间。**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人社局、县委编办** | 2022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3** | **更新教学设施配备** | **对全县29所中小学软化操场进行改造升级，按省颁标准更新完善全县幼儿园保育保教设施设备、中小学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和教育信息化设施设备，使各类学校教学设备全面更新换代升级。**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4** | **提升教育行政管理水平** | **配优建强县教体科技局领导班子，建立定期选派县教体科技局机关干部赴教育发达地区学习机制；在县教体科技局机关全面推行岗位目标考核，实行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动态管理。** | **县委组织部** | **县教体科技局、县人社局** | 2022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5** | **大力加强校长队伍建设** | **健全完善中小学领导班子研判、校长工作实绩评估考核制度，全面压实校长责任；实施校长（园）长年度轮训计划，用2—3年时间打造一批“研究型、专家型、创新型”校（园）长，形成老中青衔接的骨干校长梯队；大力实施名校、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名师“四名工程”，建成5—8个名校教育集团、3—6个覆盖各学段的名校长孵化工作室（本土培养2—4名，柔性引才1—2人）。**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纪委监委**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 |
| **6** | **实施师德师能提升工程** | **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大力弘扬“三爱”精神；建立师德师风考核负面清单制度，严惩师德师风违纪行为；启动实施教育教学能力人人过关考核评价制度，建立“不过关”教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制度；建成15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20个名师领航工作室（本土培养和柔性引才相结合），力争每年省市级教学能手增长不少于15人、县级骨干教师增长不少于40名，到2024年省市县“三级三类”骨干教师增长额分别达20%、30%和40%，数量翻一番。**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人社局、县委编办、县财政局**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7** | **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 **有序回收公建民营幼儿园，抓好城区幼儿园迁建扩容工程，完成县幼儿园迁建，持续巩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成果，确保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2022年通过验收。依托省内外知名幼儿园资源，探索建立“名园+”学前教育发展联盟，积极创建省市级示范园3所，到2024年，县级以上示范幼儿园占比达50%左右。**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幼儿园** | 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2022年底前完成，示范园创建任务2024年底完成。 |
| **8** |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制定并实施《义务教育段各学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巩固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创建成果，用3年左右时间全面消除大班额现象；积极争取对接省内外名校支持，按照“名校+”模式建好4个义务段教育集团，学校资源配置校际差异系数控制在规定范围内；实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0.15，为2025年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达标验收奠定坚实基础。**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义务教育学校**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2025年底前完成。** |
| **9** | **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 | **制定《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建立科学的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机制和教育评价及考试招生制度，开展好高中综合评价改革试点。探索“名校+”模式，积极争取教育部部属高校附中托管帮扶我县普通高中，借力托管高校优质资源全面提升普通高中教育办学水平，力争“十四五”末，我县普通高中教育综合育人质量持续稳定在全市前三位水平，石泉中学通过省级示范性高中评估命名并跨入全省同类县区高中前30强。**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编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石泉中学、江南中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5年底前完成。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0** | **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发展能力** | **制定《职业教育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双达标”及中职示范校创建任务；努力打造2—3个区域知名精品专业，下大力气培育3—5个就业前景好的骨干专业；大力实施订单式、定向式和项目制培训，在旅游、酒店服务、电子线束以及实用技术等短期技能培训上做出特色；持续与长三角、珠三角和县域内优质企业保持密切用人合作关系，实现就业率和就业层次“双提升”目标。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将职教中心建成“省内知名、陕南一流、专业特色鲜明、办学吸引力强”的区域性中等职业学校。**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人社局、县经贸局、县文旅广电局、县乡村振兴局，县职教中心**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 |
| **11** |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 **三年内力争建成3所省级素质教育示范校、10所市级立德树人优秀学校、5所市级劳动教育示范校、培育10个具有石泉特色的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和30个特色育人项目，努力实现学生近视率总体得到有效防控并逐年下降，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总体呈逐年上升态势，“校校有特色、人人有专长”的育人局面基本形成。**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宣传部、县卫健局、县文旅广电局，各中小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12** | **着力优化教育生态** | **落实好《石泉县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方案》，全面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实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确保学生校内学好学足。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办学行为，减轻校外培训负担。**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文旅广电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中小学** | 2021年秋季学期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3** | **全力确保教育公平** | **严格落实国家各项助学政策，安全规范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进一步健全留守儿童、孤残儿童、贫困学生和特殊学生关爱帮扶机制，持续完善“三个一”校园安全保障机制，全力保障教育公平和校园安全稳定。**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各镇政府，各中小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并长期坚持。 |
| **14** |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 | **改革党政评价，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改革学校评价，修订各学段教育质量考核办法；改革教师评价，完善教师师德师能考核办法以及职称评聘、选拔选调、评优评模等办法；改革学生评价，建立健全“五育并举”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改革用人评价，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促进育人环境改善。** | **县委深改办** | **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体科技局、县人社局、县经贸局，各中小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健立长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
| **15** | **深化教育人事改革** | **积极推行校园长选聘制，修订完善《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选聘实施办法》，积极吸收外地优秀人才来我县参加校长选聘或通过兼职、委托管理等方式参与学校管理；推行校园长任期目标责任制，引入第三方质量评价机构对校园长进行年度测评考核和三年任期目标责任考核，将考核结果与校园长奖惩、任免相结合；适时启动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出台《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实施方案》，适时启动教师全员聘任工作；建立教师编制周转池，根据县域人口空间布局及各学校生源增减情况科学调整学校编制；建立教师职称周转池，优先解决工作业绩突出及师德师风优秀的教师职称晋升问题；适时启动实施校园长职级制改革，出台《石泉县推行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职级改革实施方案》，将所有校园长纳入职级制管理。**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委编办，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6** | **实施增量绩效工资** | **县财政每年预算中小学教师增量绩效专项资金，按照“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原则，适度区分高中段、义务段、学前段各学段工作强度和特点，以各学校幼儿园服务的生源对象数量为分配基数，配套制定《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增量绩效工资考核发放办法》，充分发挥好增量绩效工资的激励导向作用。** | **县人社局** | **县财政局、县教体科技局，各中小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4年底前建立长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
| **17** | **加快智慧教育创建** | **加快石泉智慧教育大平台建设，建立石泉智慧教育大数据调度中心，形成县域智慧教育生态圈，建成一批智慧教室、智慧实验室和虚拟仿真实训室，构建物理空间和网络空间有机衔接的综合教学平台，推动形成省内外及县域内名校、名师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教育信息化服务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的水平显著提升。力争“十四五”末完成国家级智慧示范区创建，县域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继续保持在全省前列。** | **县教体科技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经贸局，各中小学** | 2022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5年底前完成。 |